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自願公告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EPC總承包建設的粵港澳大灣區首個
大容量海上風電場項目全容量並網發電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近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能源建設集團規劃設計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能源建設集團廣東省電力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EPC總承包建設的粵港澳大灣區首個大容量海上風電場項目—珠海金灣海上風電場項目(「該項目」)全容量並網發電。

該項目總裝機容量為300兆瓦，共安裝55台單機容量為5.5兆瓦國產抗颱風型海上風力發電機組，配套建設陸上集控中心和海上升壓站。該項目建成後，預計每年可提供清潔電能近8億千瓦時，滿足約30萬戶家庭一年的用電量，與同等規模燃煤電廠相比，每年可節省

* 僅供識別

標煤消耗約24萬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約46萬噸，對推動粵港澳大灣區能源結構轉型升級、加快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具有積極意義。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1年4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孫洪水先生及馬明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樹雷先生、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立新先生、程念高先生及魏偉峰博士。